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校企合作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

(校教通〔2019〕106号)

为进一步落实我校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的定位，深入推进专业综合改革，按照校企合作、工学结合、产教融合的办学模式要求，加强“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建设，推进课程与教学改革，学校计划建设一批校企合作课程，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校企合作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

一、校企合作课程内涵

校企合作课程是指由校内与校外企事业单位或个人共同进行课程体系开发、课程教材研发、课程标准设置、课程资源共享、内容讲授、教学辅导、实验实践及效果评价等多方面合作的课程。

校企合作课程主要以培养学生的专业实践能力为主的专业核心课程与实习实践类课程为主。本办法主要是指人才培养方案中由校内教师和校外一线专家、高级技师、行业能手（以下简称校外专家）共同讲授或由校外专家独立讲授的课程。不包含一般理论课程。此类课程以职业能力为导向，实现专家进校授课或结合实习实施现场教学的授课模式，真正实现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

合作课程内容包括：课程标准、课程内容、课程机制、课程资源、课程教学、课程评价等完整体系，或者其中部分内容进行合作。学校将人才培养方案中部分课程设置为校企联合培养课程，课程标准研发、课程教学计划制订、课程教学实施及教学质量评价等都由学校及合作单位共同完成。

二、校企合作课程设置

校企合作课程根据校企合作、产教融合的实际需要进行设置，相关要求和实施细则由合作双方共同制订。本办法主要是指实践性强的专业核心课程和实验实训课程，因为该类课程需要实训条件真实、代表最先进的技术水平与生产方式，学校由于教师实操能力的局限和实践条件的制约尚无法解决。合作培养课程的课程名称及学分学时严格按照人才培养方案设定中执行，原则上不得随意更改。如确需变动，须履行报批手续。教学运行中确实需要增加的合作课程须提交报告经学校审核签批后方可执行。

学校鼓励设置并实施校企合作课程。在政策上予以扶持。

三、校企合作课程建设内容

(一) 制定课程标准，优化教学内容

通过深入行业企业，掌握本课程对应的职业能力要求，与企业专家、能工巧匠一起制定并完善本课程的课程标准；结合行业需求与技术发展，特别是具体岗位对该课程的知识与能力要求，重新规划和设计课程教学内容，并将企业优质案例、设计方案（图纸）等引入课堂教学内容。

（二）共同制订教学文件

校企双方共同参与教学大纲、实验（实践）教学大纲、考试大纲、教学案例等教学文件的制定和优化，强化教学文件内容的实效性。

（三）开发立体化教学资源

校企双方共同开发课程教学资源，如多媒体教学课件（或讲义）、教学案例（教学案例数目不少于课程知识单元模块数）、课程试题库、企业项目、企业允许公开的生产录像、设计方案、工程设计图纸等。项目负责人按要求将教学资源上传到学校网络教学平台，供学生自主学习，课程组成员应改革传统的教育教学观念，利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改革课程教学模式。

（四）企业专家参与实践教学指导

邀请企业专家结合行业发展举办讲座，参与实验、实训部分的授课，共同建立课程试题库，参与学生成果考核。大力改革实践教学的形式和内容，鼓励开设综合性、创新性实践教学项目，鼓励学生参与各类技术应用活动。

（五）教学团队建设

加强课程教学团队建设，培养双师双能型教学队伍。课程负责人要深入合作企业了解与所建设课程相对接的岗位工作，掌握岗位对课程建设的基本要求，优先选派课程授课教师进行企业顶岗实践，必须聘请企业高水平管理员或技术人员来校授课，逐步建立实力较强的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相结合的专兼职课程教学队伍。

（六）共同进行考核评价

探索校企双方共同参与的课程考核新机制、新办法、新途径，切实加强课程考核的有效性和实用性。

四、校企合作课程的师资管理

（一）校外专家管理

聘请合作课程的校外专家，首先填写外聘专家审批表，由专家本人签字，报送教务处审核备案。聘任范围：相关行业或企业的一线技术人员、业务骨干、专家、能工巧匠、业务主管等。原则上应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具有高级职称。或副高以上具有技能大师称号的专家。或具有五年以上专业实践工作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

外聘专家须具有较强的工作责任心，较丰富的行业一线实践经验，能系统讲解知识点或有效指导学生完成实习、实训、顶岗实习等实践教学工作。

校外专家由合作课程所在学院负责聘任与管理。各教学单位要及时向校外教师提供拟承担课程的教学大纲或课程标准、授课计划；教学单位将校外授课教师纳入本单位统一的教学管理工作中，校外授课教师应接受学校组织的考核评价和检查。

合作课程校外授课教师酬金按人事处相关文件执行。

（二）校内任课教师管理

担任合作课程授课任务的校内教师，其合作课程的教学任务全部或部分由校外专家承担，该教师在完成合作课程校方的教学任务之后，还需要完成规定的其他工作。如与校外专家合作完成其余授课任务；跟班旁听或到企业一线学习锻炼，掌握“双师型”技能，或进行学校安排的与该课程相关的其他教学活动。此教学环节应有考评机制。

五、校企合作课程教学管理

1. 校企合作课程的课程名称及学分学时严格按照培养方案设定中执行。

2. 校企合作课程的课程标准由校内教师与一线企业行业校外专家、学科专家等共同研发。

3. 校企合作课程的教学计划和合作教学方案由校内教师、教学部主任与一线企业行业校外专家研究论证，共同制订。

4. 校企合作课程实施过程中的理论课程由校内教师和校外教师共同授课，首次授课比例应控制在校内不少于三分之一，校外不低于三分之一。校企合作课程中的实践课程首次授课校外教师不低于三分二。

5. 校企合作课程成绩由校内教师给予的考评成绩和校外教师给予的考评成绩两部分组成，校内教师负责将校外教师给予的考评成绩以一定比例折算最终形成课程的综合考评成绩。

六、校企合作课程考核评估

1. 校企合作课程考核评价。由校内外教师共同授课的合作课程成绩由校内教师给予的考评成绩和校外专家给予的考评成绩两部分组成，校内教师负责课程的综合考评成绩登录录入工作。由校外专家独立授课的合作课程的成绩由校外专家负责考核认定，校内教师负责该课程的考评成绩登录录入工作。

2. 校企合作课程的校外专家要遵守学校的教学管理规定,认真完成所承担的教学任务。其教学评价纳入到学校规范的教学评价体系中。

3. 校企合作课程教学质量评加由学生、同行教师、学校督导专家、校外专家、合作行业企业共同进行评价。

4. 校企合作课程实行动态管理，对不再适合合作课程培养的课程实施退出机制。

七、立项与验收

（一）申报条件

1、申报课程负责人须为我校在职教师，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且担任所申报的课程教学2届以上，具有一年以上行业企业实践经验或双师型双能型教师优先。

2、计划建设并开设的校企合作课程必须是为学校本科教学大纲中的课程或研究生课程，重点支持专业必修课和专业方向课。

3、课程能按需要组建 2-5 人的教学团队，团队中至少要有一家企业人员参与，团队成员结构合理、人员稳定、素质优良。

4、对企业人员来校上课的具体要求：

(1) 企业工作经历至少 5 年以上且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2)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和具有中级以上职称（或经考核达到中级以上技术人员水平）；

(3) 政治素质可靠，能胜任课堂教学（由各学院负责组织试讲后确定）。

5、能得到合作企业（单位）的支持（要求合作单位盖章）。

（二）立项程序

1、由课程建设团队提出申请，填写《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校企合作课程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1），经课程所在学院初审后，推荐至教务处；机关工作人员主持的课程按课程归属将材料交所在学院，由学院统一上报教务处。

2、教务处汇总后，提交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评审，评审结果公示一周，无异议予以立项备案。

（三）验收程序

1、由课程建设团队提出申请，填写《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校企合作课程建设项目结题报告》（见附件 2），经课程所在学院初审后，推荐至教务处。

2、教务处汇总后，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审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等次。评审结果公示一周，如无异议，对于“优秀、合格”予以结项备案，对于不合格的项目根据评审专家的意见和项目小组的陈述，给予“撤项”或“建设整改一年后再验收”的处理。

附件 1: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校企合作课程项目

申报书

课程名称: _____

课程负责人: _____

面向专业: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教务处制
二〇一六年五月

基本信息表

课程名称							
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课时		
校方 申请 单位 信息	学院名称						
	项目负责人 (课程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位		职称		职务	
	联系人	姓名		电话		Email	
合作 单位 信息	单位一名称						
	单位一简介						
	单位二名称						
	单位二简介						
	单位三名称						
	单位三简介						

项目 参与 人(不 超过5 人)	项目申请人(负责人)对该课程的教学经历及其在项目中的具体工作安排
	参与人1: 姓名、性别、学历、职称、工作单位、教学经历简介、参与的具体工作安排
	参与人2: 姓名、性别、学历、职称、工作单位、教学经历简介、参与的具体工作安排
	参与人3: 姓名、性别、学历、职称、工作单位、教学经历简介、参与的具体工作安排
	参与人4: 姓名、性别、学历、职称、工作单位、实践经历简介、参与的具体工作安排 (企业参与人主要写实践经历)

一、建设为校企合作课程的必要性

二、建设成校企合作课程的可行性

三、建设目标与内容

1、对照文件要求，结合本课程实际，制定可控可评价的建设目标。

2、按照文件中的8点建设要求，对每一门结合课程的性质与特点，细化具体内容，不得空洞。如：如案例，至少要给出具体的案例名称与基本要求，再如优化课程内容，如何优化，去掉什么，增加什么等等。其中教学内容的整合优化是重中之重，必须给出该课程的所有知识点的重构情况。

四、实施计划和措施

(分时间阶段的实施计划以及各阶段采取的措施和方法。措施和方法务必要务实、具体、详细、具有可操作性)

五、经费使用说明

如何使用学校 2 万元经费，以达到调动所有参与人员的积极性，全面推行该课程的实施。

六、预期效果分析

附件 2: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校企合作课程建设项目

结题报告

课 程 名 称: _____

申 报 部 门: _____

面 向 专 业: _____

课 程 负 责 人: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填 表 日 期: _____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教务处制

二〇一九年五月

校企合作课程基本信息表

共建课程名称					课程所属		
课程服务专业					建设时间	年 月- 年 月	
课程组校方 主要成员 (第一行填写 课程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近3年主讲过的相关课程	
共建 单 位 信 息	单位1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联系人姓名		职务		电话		
	共建单位1情况简介(200字以内)						
	单位2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联系人姓名		职务		电话		
	共建单位2情况简介(200字以内)						
共建单位参与 课程建设主要人员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工作单位/工作岗位	

一、课程共建的目标

二、校企共建课程的原有基础和条件

(本课程的基本概况;本课程在校企共建方面已开展的工作情况,前期建设基础;校企共建的合作条件和合作优势等)

三、校企共建课程改革理念及改革思路

(体现校企共建课程的创新与优势)

四、校企资源共享及合编教材(讲义)情况

五、校企共建课程完成的改革内容

六、校企课程共建过程中尚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方案

七、项目结题意见

部门
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学校
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